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6 年 5 月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9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19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9 号黄金大厦 3 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黄金）董事会

四、现场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说明授权委托情况，介绍到会人员。

（三）宣读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四）议案审议

1.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审议《2016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7. 审议《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 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为凌源日兴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为河北峪耳崖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为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为中国黄金集团夹皮沟矿业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有关债券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债券注册并分期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延长配股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五）股东就议案进行发言、提问、答疑
- （六）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 （七）股东表决
- （八）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律师见证意见
- (十) 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公司董秘事务部负责会议召开的有关具体事宜。

二、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参会股东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大会设“股东发言及问题解答”议程，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安排依次进行发言，在大会表决时，不再进行大会发言。

五、本次大会表决的议案均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六、本次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见证律师参加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七、本次大会由金诺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八、在大会进行过程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公司董事会有权做出应急处理，以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九、为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请将移动电话调至静音状态，会场内请勿吸烟。

议案一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状况，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对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符合 A 股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A 股配股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

（二）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在北京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修订的《公司章程》、制定的《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制度，增强了公司决策的透明度，便于股东对公司进行监督，对保护投资者利益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对于实现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制定持续发展措施、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等重大问题进行了科学决策，程序规范、合法；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坚定信心，直面挑战，始终坚持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不断提升专业管理水平、夯实安全环保基础，以提高质量效益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绩。监事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已公告的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一致。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均经过第三方中介机构审计评估，价格合理、无内幕交易，

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无内幕交易行为发生，没有损害公司的权益。

监事会新的年度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对本公司财务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防范风险，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努力促进公司 2016 年的盈利增长，维护股东权益。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公司认真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以全面提升经济效益为中心，以降本增效和资金管理为重点，充分发挥财务管理在企业管理中的核心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第 015003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财务指标、生产指标完成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长%
营业收入	万元	3,706,353.85	3,355,394.65	10.46
利润总额	万元	25,660.75	46,078.11	-44.3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万元	8,637.82	6,109.14	41.39
总资产	万元	3,678,969.65	2,804,977.01	31.1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万元	987,116.64	1,017,423.29	-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50,849.87	83,181.85	-281.3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2	5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6	0.60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93	0.51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主要生产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增减额	增减幅%
			2015 年	2014 年		
1	精炼金	吨	163.10	158.60	4.50	2.84
2	矿产金	吨	27.03	26.70	0.33	1.24
3	冶炼金	吨	23.54	29.70	-6.16	-20.74
4	电解铜	吨	4,754.00	8,593.74	-3,839.74	-44.68
5	矿山铜	吨	17,175.03	17,405.37	-230.34	-1.32
6	硫酸	万吨	19.27	28.84	-9.57	-33.18
7	矿山硫	万吨	2.25	3.12	-0.87	-27.88
8	成品银	吨	37.18	42.84	-5.66	-13.21
9	矿山银	吨	20.51	21.03	-0.52	-2.47
10	铁精矿	万吨	19.07	19.08	-0.01	-0.05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增减额	增减幅%
11	冶炼处理矿量	万吨	47.03	65.26	-18.23	-27.93
12	矿山处理矿量	万吨	1,842.30	1,849.97	-7.67	-0.41
13	矿山采矿量	万吨	1,449.53	1,485.29	-35.76	-2.41
14	矿山掘进量	万米	40.45	41.76	-1.31	-3.14

(一)黄金生产完成情况

1. 精炼金 163.10 吨, 同比增加 4.50 吨, 增长 2.84%。主要是外购金量增加。
2. 矿产金产量 27.03 吨, 同比增加 0.33 吨, 增长 1.24%。
3. 冶炼金产量 23.54 吨, 同比减少 6.16 吨, 下降 20.74%, 其主要原因是中原冶炼厂整体搬迁后, 新系统虽已投料试车, 但尚未正常生产, 导致冶炼金产量减少。

(二)主要副产品生产完成情况

1. 电解铜 4,754.00 吨, 同比减少 3,839.74 吨, 下降 44.68%, 主要是中原冶炼厂整体搬迁后, 新系统虽已投料试车, 但尚未正常生产, 导致电解铜产量减少。
2. 矿山铜 17,175.03 吨, 同比减少 230.34 吨, 下降 1.32%。
3. 铁精矿 19.07 万吨, 同比减少 0.01 万吨, 下降 0.05%。

(三)作业项目完成情况

1. 矿山采矿量 1,449.53 万吨, 同比减少 35.76 万吨, 下降 2.41%。
2. 矿山掘进量 40.45 万米, 同比减少 1.31 万米, 下降 3.14%。
3. 矿山处理矿量 1,842.30 万吨, 同比减少 7.67 万吨, 下降 0.41%。
4. 冶炼处理矿量 47.03 万吨, 同比减少 18.23 万吨, 下降 27.93%。主要是本年中原冶炼厂整体搬迁后老厂全面停产, 新系统虽已投料试车, 但尚未正常生产。

二、利润完成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5,660.75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46,078.11 万元减少 20,417.36 万元, 下降 44.31%; 实现净利润 14,688.87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26,850.73 万元减少 12,161.86 万元, 下降 45.29%, 其中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637.82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6,109.14 万元增加 2,528.68 万元, 增长 41.39%; 少数股东损益 6,051.05 万元, 比上年同期的 20,741.59 万元减少 14,690.54 万元, 下降 70.83%。

2015 年度利润总额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 矿山企业矿产金价格比上年同期下跌 16.40 元/克(2015 年矿山企业黄金平均销售价格为 219.59 元/克, 上年同期为 235.99 元/克), 导致利润下降 4.15 亿元; 矿山铜价格比上年同期下跌 5,940.81 元/吨(2015 年矿山企业铜平均销售价格为 30,419.74 元/吨, 上年同期为 36,360.55 元/吨), 导致利润下降 1.00 亿元。以上两项综合影响利润下降 5.15 亿元。

(二) 5 户冶炼企业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0.32 亿元, 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冶炼企业通过即购即销等销售策略锁定合理的加工利润, 比上年同期利润有所增加。

(三) 本年度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导致利润总额增加 3.48 亿元。

(四)财务费用由于借款增多和借款利息由资本化转费用化导致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1.12 亿元。

三、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本年营业收入 3,706,353.8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355,394.65 万元增加 350,959.20 万元，增长 10.46%。本年营业成本 3,452,212.6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062,471.94 万元增加 389,740.68 万元，增长 12.73%。本期毛利率为 6.86%，比上年同期的 8.73%下降 1.87 个百分点。

毛利率比较表

项目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增减百分点
分行业	采矿	29.99	33.61	-3.62
	冶炼	1.46	1.19	0.28
分产品	黄金	4.66	5.74	-1.08
	铜	34.19	34.59	-0.40

按行业分类：2015 年采矿业毛利率为 29.99%，比上年同期的 33.61%降低 3.6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度黄金价格下跌 16.40 元/克，使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74,877.74 万元，虽然降本增效活动使成本有所下降（比上年同期减少 33,353.96 万元），但与收入相比降幅较小，导致采矿业毛利率下降；冶炼业毛利率为 1.46%，比上年同期的 1.19%上升 0.28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冶炼企业通过套期保值等手段锁定合理的加工利润，使毛利率稳中有升。

按产品分类：2015 年黄金和铜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4.66%、34.19%，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08 和 0.40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黄金和铜销售单价下降，导致利润空间缩小，毛利率降低。

四、期间费用情况

本年期间费用 212,797.5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97,626.94 万元增加 15,170.60 万元，增长 7.68%。

期间费用	单位	本年数	上年数	同比增减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万元	5,845.86	5,625.44	220.42	3.92
管理费用	万元	168,271.66	164,547.12	3,724.54	2.26
财务费用	万元	38,680.02	27,454.39	11,225.63	40.89
合计	万元	212,797.55	197,626.94	15,170.61	7.68

(一)销售费用 5,845.8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5,625.44 万元增加 220.42 万元，增长 3.92%，主要原因：一是工资同比增加 126.51 万元，二是中原冶炼厂期货交易费用增加所致。

(二)管理费用 168,271.6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64,547.12 万元增加 3,724.54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一是企业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2,288.00 万元；二是研究与开发费用同比增加 3,284.02 万元，主要是江西三和冶炼厂高新技术项目导致研究与开发费用增加；三是折旧费用增加 3,618.66 万元，主要是 2015 年金牛公司和金厂峪公司等技改项目通过了竣工验收，在建工程产转固导致折旧费用增加；四是无形资产摊销同比减少 3,751.19 万元；五是矿产资源补偿费同比减少 1,083.19 万元，主要是金汇尾矿公司上年补缴了以前年度矿产

资源补偿费；六是公司采取降本增效等措施，业务招待费、修理费、办公费、差旅费等同比减少 660.95 万元。

（三）财务费用 38,680.0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7,454.39 万元增加 11,225.63 万元，增加 40.89%，主要是公司本部增加对中原冶炼厂和财务公司的长期投资而增加了借款，以及本期企业改扩建、技术改造等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企业借款利息费用化所致。其中，公司本部财务费用增加 5,472.20 万元，嵩原冶炼公司增加 1,725.24 万元，山东鑫泰公司增加 1,243.97 万元，陕西太白公司增加 1,221.94 万元，河北金厂峪公司增加 1,195.91 万元，甘肃中金公司增加 1,195.07 万元。

五、2015 年公司资产状况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678,969.65 万元，比期初的 2,804,977.01 万元增加 873,992.64 万元，增长 31.16%，主要是中原冶炼厂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和投资增加以及为试生产增加了大量的原料储备所致；负债总额 2,488,881.81 万元，比期初的 1,576,178.19 万元增加 912,703.61 万元，增长 57.91%，主要是因为中原冶炼厂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和大量的原料储备增加，导致借款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 987,116.64 万元，比期初的 1,017,423.29 万元减少 30,306.64 万元，下降 2.98%；少数股东权益为 202,971.20 万元，比期初的 211,375.53 万元减少 8,404.33 万元，下降 3.98%；资产负债率 67.65%，比期初的 56.19% 增加 11.46 个百分点。

六、2015 年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0,849.87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83,181.85 万元减少 234,031.72 万元，下降 281.35%，主要是中原冶炼厂整体搬迁项目，正在投料试车，原料储备量大幅增加，但因尚未正常生产，导致金、铜销售量减少，致使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的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1,339.0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345,847.14 万元减少 14,508.07 万元，下降 4.1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701.89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77,740.87 万元增加 275,961.02 万元，增长 99.36%，主要是因为本期中原冶炼厂搬迁升级改造项目投资增加借款所致。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15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并口径，下同）为 4,688,225,832.07 元，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6,378,212.64 元，提取盈余公积 57,289,945.07 元，分配给股东 2014 年度现金股利为 29,432,287.97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686,696,646.04 元，比期初数减少 1,529,186.03 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八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公司如出现“当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情况，即使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也可以不进行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定，公司2015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50,849.87万元，低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8,637.82万元，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议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鉴于公司股本已达2,943,228,797股，公司2016年还要进行配股，建议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由于近几年公司主要产品（黄金、铜）价格持续下跌，公司利润逐年下降，盈利能力下降。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企业内部挖潜、流程改造、提质增效等。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8,637.82万元，2016年度公司预计对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3000吨/日扩建项目投资2.0亿元，建设周期1.2年，预期所得税后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9.14 %。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财务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201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七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

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按照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聘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事务所)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则的规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及业务需要，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280万元。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

关于为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金黄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为凌源日兴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金黄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为河北峪耳崖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金黄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三

关于为中金嵩县嵩原黄金冶炼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金黄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四

关于为中国黄金集团夹皮沟矿业有限公司贷款 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金黄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五

关于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徽太平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金黄金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六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有关债券的议案

为优化和改善公司债务结构，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保证各种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分别申请注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等三种债券。

（一）注册规模

本次拟申请注册额度：中期票据人民币30亿元、短期融资券人民币3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60亿元；

（二）债券期限

中期票据期限5年，短期融资券期限1年，超短期融资券每期期限不超过270天。

（三）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不向社会公众发行。

（四）发行利率

各种债券票面利率按照发行时的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情况决定。

（五）发行日期

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后，根据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发行时间和发行额。

（六）募集资金用途

1. 中期票据：主要用于中长期投资及子公司建设资金借款等长期资金占用。
2. 短期融资券：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替换子公司高成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等。
3. 保证本公司临时资金需要。

（七）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后二年之内。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七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债券注册并分期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本次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工作,拟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以下授权:

一、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各种债券申请注册并发行的中介机构。

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本次各种债券发行的其他发行条款和事宜,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各期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时间、具体发行和债券到期兑付办法等。

三、就公司本次各种债券申请注册、各期发行做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审批、编制及向监管机构报送有关申请文件,并取得监管机构的注册)。

四、执行发行及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挂牌交易做出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申请及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等)和根据适用法例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及在董事会或其董事已就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五、办理各期相关债券的还本付息等事项。

六、本授权的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债券申请注册的议案及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被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

议案十八

关于延长配股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 A 股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A 股配股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同意本次配股的决议有效期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授权期限均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即自 2015 年 5 月 15 日至 2016 年 5 月 15 日。

公司本次配股申请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批文。鉴于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批文后，公司实施配股相关工作尚需要一定的时间，而公司本次配股的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配股工作的顺利完成，公司拟将本次配股的决议有效期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期限均延长一年至 2017 年 5 月 15 日。

除上述有效期延长外，本次配股相关的其他内容不变。

上述议案现提请会议审议。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